

脈衝光 注意事項



門診護理組 製作

諮詢專線：(04)7113456#8082

讚美專線：0809-055215

住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一段366號

服務專線：04-7113456



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
漢銘基督教醫院

CHANGHUA CHRISTIAN MEDICAL FOUNDATION
HANMING CHRISTIAN HOSPITAL

制定日期：2025年03月

51500-單張-中文-557-01

一、簡介：

脈衝光跟雷射不同，為高能量寬波長(420~1200nm)的光療法，也是一種保養性質的光療，利用光熱的作用來刺激膠原蛋白增生、縮小毛孔、皮膚緊緻，並有改善膚色黯沉以及淡斑美白的效果。

而依每個人的膚況以及需求不同，醫師會建議不同的治療週期。

醫師依專業選擇不同的波長及能量範圍，不同病灶由吸收不同的波長可達到治或改善的效果。

二、適應症（僅列常用）：

色素性病灶、血管性病灶、回春。

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1.曾有局部麻醉藥劑或外用藥膏過敏的患者，請於治療前告知醫師。
- 2.治療後如有些許紅腫、溫熱感乃為正常現象，該情形約於治療後幾個小時逐漸褪去。如果紅腫現象較嚴重，可以冰敷消除。治療後隔天於色素斑、痣或皮膚暗沉處，會出現一些薄痂，大約3~5天會自然脫落，痂皮勿自行摳除。
- 3.治療後偶而會有水泡或輕度皮膚破皮現象，則可局部冰敷，並依醫師指示照顧傷口。必要時須回診做進一步處理。
- 4.治療後需加強保濕及防曬，並盡量減少戶外休閒活動，避免雷射治療後反黑。治療後宜避免劇烈運動。

- 5.治療後一週內，避免可能造成感染或刺激皮膚之行為，例如：做臉、敷臉、去角質、塗抹刺激性保養品（果酸、水楊酸）或是藥品（A 酸及杜鵑花酸）、泡溫泉、烤箱、蒸氣室等。

四、副作用及相對不適應症：

- 1.孕婦、光敏感皮膚及感染性傷口，治療前應由醫師評估。
- 2.若有皮膚乾癢不適、曬傷、濕疹、毛囊炎、皰疹等部位，不適合做雷射治療。
- 3.如有雷射後色素沈澱，應依醫師指示治療。必要時須回診做進一步處理。
- 4.如有雷射後色素沈澱，一般臉部約3~6個月，其他部位約6~12個月可自然消褪。
- 5.若有傷口感染或化膿，需接受抗生素治療。

自我評量（是非題）

- 1.脈衝光後治療後需加強保濕及防曬，並盡量減少戶外休閒活動，避免雷射治療後反黑。
- 2.皮膚乾癢不適、曬傷、濕疹、毛囊炎，皰疹等部位，可以做雷射治療。
- 3.治療後隔天於色素斑、痣或皮膚暗沉處，會出現一些薄痂，大約3~5天會自然脫落，痂皮勿自行摳除。

參考資料：

臺灣皮膚科醫學會「皮膚雷射治療守則」。
Fitzpatrick's Dermatology 9th edition
彰基皮膚部(2023)·脈衝光注意事項
(第二版)·衛教單張。

題 號	1	2	3
解 答	<input type="radio"/>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	<input type="radio"/>